**教育技术学专业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教育学院)**

**一、专业名称、代码**

专业名称：教育技术学

专业代码：040110

**二、专业简介**

教育技术学隶属于教育学一级学科，学科代码为040110，是融合教育学、心理学、信息科学、传播学等多学科理论的交叉应用型学科，旨在通过现代信息技术优化教育过程与资源，推动教育现代化与智能化发展。河北大学教育技术学硕士学位点依托于1986年创建的全国第一批教育技术学硕士点建立，办学水平处于全国先进行列。本学科聚焦于教育信息化理论与实践，旨在通过教学过程与资源等的设计、开发、应用、管理和评价，推进教育教学数字化和智能化。河北大学教育技术学学科不仅拥有国家级精品课程、省级在线开放课程，还主持多项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并发表多篇高水平学术论文。近年来，专业发展方向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强调理论创新和实践应用，致力于服务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为我国教育数字化进程贡献坚实的理论支持和培养杰出的人才。

**三、研究方向**

1．教学设计的理论与实践

本研究方向紧密围绕教学和培训领域开展系统的教学设计理论体系和实践方法探究。在理论层面，致力于挖掘和梳理教学设计的新思想、新理论以及新方法，紧跟教育领域发展的前沿趋势，不断拓展教学设计的内涵与外延。在实践方面，强调将所学的理论和方法应用于实际问题的解决中，能够针对不同的教学场景和学习需求，设计出科学合理的教学和培训项目或产品，促进知识的有效传递和学习者的能力发展，为教育和培训领域的发展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

2．数字化学习环境设计与开发

本研究方向依托相关的教育理论和技术理论，深入研究数字化学习媒体、学习资源以及学习环境的设计理论与方法，包括如何根据不同学习目标和学习者特征，设计具有吸引力和互动性的数字化学习媒体，如多媒体课件、在线学习视频等；注重学习资源的开发，包括数字化教材、在线题库等，确保资源的丰富性、科学性和可用性；在学习环境设计方面，将探索如何构建虚拟学习社区、在线学习平台等，营造良好的数字化学习氛围，促进学习者之间的交流与协作；以期为教育信息化的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和创新思路，推动教育教学模式的变革和创新，提高教育教学的质量和效率。

3.信息技术教育

本研究方向包括信息技术课程与教学、信息技术与课程整合两个方面。信息技术课程与教学方面涉及各级各类学校和培训机构的信息技术(计算机)课程的设计、教学过程与方法等方面，包括课程目标的确定、课程内容的选择与组织、教学方法的创新等。信息技术与课程整合方面涉及信息技术在各种课程中应用的理论和实践，致力于将信息技术融入到各个学科课程中，探索信息技术在课程教学中的应用理论和实践方法，如利用多媒体技术辅助课堂教学、借助网络资源拓展教学内容、运用智能教育软件进行个性化教学等，以提高课程教学的质量和效率，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和综合实践能力，促进教育的现代化发展。

4．在线教育

本研究方向聚焦于远程教育的理论、方法和技术，深入探究如何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构建高效、便捷的在线教育体系。关注远程教育的基本理论，包括教学模式、学习理论等，为在线教育的设计与实施提供理论基础；根据相关的理论、方法和技术开展应用研究，例如设计具有互动性、个性化特点的在线课程，以及构建稳定、安全、易于使用的远程教育平台；还关注在线学习的评价与反馈机制，以确保学习效果的达成。通过本方向的研究，可以满足社会对于在线教育不断增长的需求，为学习者提供灵活多样的学习机会，推动教育公平的实现，促进终身教育体系的建立和发展。

**四、学制及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制为3年，在校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不超过6年。

**五、培养目标**

教育技术学专业旨在培养能够在新技术教育领域从事教学媒体和教学系统的设计、开发、运用、管理和评价等的教育技术学科高级专门人才，包括各级师范院校和中等学校教育技术学课程教师以及各级电教馆、高校和普教的教育技术人员。具体目标为：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关爱学生，立德树人，为人师表，恪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2．掌握现代教育理论，具有良好的知识结构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了解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教育法律法规。

3．具有较强的数字化教育教学能力，能有效地运用数字化技术手段和资源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4．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研究能力，善于发现、分析和解决教育教学实践问题。

5．具有较强的数字化教育产品设计与研发能力，能有效运用数字化技术解决实际教育问题。

6．具有终身学习与发展的意识与能力。

7. 能较为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六、培养方式**

有序组织开展课程教学、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撰写等培养环节，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注重协同育人。根据培养目标、课程性质和教学内容，采用案例式教学、项目式教学、小组合作学习等教学方式。充分利用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教学技术手段，开展线上线下、课内课外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在教学中注重实践与反思。

**七、中期筛选**

在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后，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管理办法》（校政字〔2021〕15号）的相关规定，组织开展中期筛选工作。

**八、学位（毕业）论文**

1．总体要求：按照《河北大学关于开展2025版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校政字〔2025〕9号）规定，博士研究生论文开题与答辩时间间隔原则上不少于18个月。学位（毕业）论文应当表明作者具有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在学术研究领域做出创新性成果。

2．开题：开题是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开展学位（毕业）论文工作的首要环节，要求研究生充分阅读国内外相关文献，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应包含文献综述、论文选题依据、研究方案、预期目标与成果、工作计划等关键内容。

原则上在入学后第3学期（最迟在第4学期）完成开题。开题由3-5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参加，以学术报告的方式进行。

3．中期进展报告：中期进展报告是检查研究生个人综合能力及学位论文进展、指导研究生把握学位（毕业）论文方向、提高学位（毕业）论文质量的必要环节。中期进展报告原则上应在入学后第5学期进行；各导师组自行制定中期考核办法并组织考核。

4．学位申请：达到学位授予条件的申请人，经导师同意后，应于答辩前三个月，向所属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学位申请，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5．预答辩：学位申请人须进行学位论文预答辩。预答辩通过者，方可进入学位论文评阅、学位论文答辩等环节。学位（毕业）论文预答辩在正式答辩前3个月进行。

6．论文评阅：学位（毕业）论文在获得导师组认可，经培养单位形式审查合格，并通过预答辩，方可提出进入评阅程序的申请。论文评阅在正式答辩前40天由研究生提出，由培养单位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匿名评审。评阅结果及异议处理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评审管理办法》（校政字〔2025〕8号）执行。

7．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答辩按照《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执行。

**九、毕业条件**

1．课程学习。研究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

2．学术活动。研究生在读期间参加不少于10次学术活动，并撰写学术报告小结；以主讲人或宣讲人身份，参加在校内外举行的学术报告或学术讲座不少于1次。

3．提前毕业。符合《河北大学关于硕士研究生申请提前毕业的规定》（校研字〔2015〕5号）相关要求的，可申请提前毕业。

4．论文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经专家评审合格、通过学位（毕业）答辩，符合毕业资格审查后，准予毕业。

**十、创新性成果**

依据本学院制定的创新性成果要求执行。

**十一、学位授予**

研究生通过毕业资格审查，满足本学院制定的创新性成果要求，符合《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的有关规定，达到学校学位授予标准，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博士学位。

**十二、学分及课程设置**

本学科所属专业最低修读学分为28分，其中学位课15学分，非学位课12学分，必修环节1分。

课程考核方式包括考试和考查，可以采取课程考试、课程论文、调查报告、教学设计、实践（实验）报告等多种评价方式，加强过程性评价，注重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建立基于评价的课程与教学质量持续改进机制。考试成绩均按百分成绩评定。

研究生课程考试不设补考环节，考试成绩低于60分的需重修。

**教育技术专业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及培养环节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类别** | | **课程说明** | **课程编号** | **学分** | **学期** | **备注** |
| **学位课** | **公共必修课**  **（4学分）** |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 TS0000001 | 2 | 1 | 考查 |
| 通用学术英语 | TS0000002 | 2 | 1 | 考查 |
| **学科基础课**  **（7学分）** |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 TJ0600102 | 1 | 2 | 通修/考查 |
|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 XS0600001 | 3 | 1 | 通修/考查 |
| 教育量化与质性研究方法 | XS0600002 | 3 | 1 | 通修/考查 |
| **专业必修课**  **（4学分）** | 教学设计专题研究 | XS0686102 | 2 | 2 |  |
| 人工智能教学应用 | XS0686113 | 2 | 2 |  |
| **非学位课** | **公共通识课**  **（2学分）** |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研读 | TT0000101 | 1 | 2 | 考查 |
| 自然辩证法概论 | TS0000102 | 1 | 2 | 考查 |
| **教学设计的理论与实践选修课** | 教育技术学专题 | XS0686101 | 2 | 1 | 本方向研究生至少选修  4学分 |
| 信息科技课程与教材研究 | XS0686111 | 2 | 2 |
| 学习科学与技术 | XS0686105 | 2 | 2 |
| **数字化学习环境设计与开发选修课** | 数字化教学资源设计与制作 | XS0686107 | 2 | 1 | 本方向研究生至少选修  2学分 |
| 数字化课程设计与开发 | XS0686109 | 2 | 2 |
| **信息技术教育选修课** | 信息技术教育专题研究 | XS0686103 | 2 | 1 | 本方向研究生至少选修  2学分 |
| 信息技术与课程整合 | XS0686104 | 2 | 2 |
| 中职信息科技教学研究 | XS0686110 | 2 | *2* |
| **在线教育选修课** | 远程教育学 | XS0686108 | 2 | 2 | 本方向研究生至少选修  2学分 |
| 教育技术测量与评价 | XS0686106 | 3 | 1 |
| 数智教育技术实用方法 | XS0686112 | 2 | 1 |
| **必修环节** | **素质拓展** | 入学教育 |  |  | 1 |  |
| 学术活动 |  | 1 | 1-3 |
| **学术训练** | 中期筛选 |  |  | 3-5 | 过程管理  无学分 |
| 论文开题 |  |  | 3 |
|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  |  | 4 |
| 论文预答辩 |  |  | 5 |
| 论文评审 |  |  | 6 |
| 论文答辩 |  |  | 6 |

\*公共外语课程按入学时的外国语考试科目修读相关语种。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非学位课中的方向选修课模块由各培养单位自行设置，并给出具体选修学分要求。

2．毕业总学分：学位课+非学位课+必修环节。